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北京北大青島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27,050	25,418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8,949)</u>	<u>(21,758)</u>
毛利		8,101	3,660
其他收入	4	263	19,963
分銷成本		(3,118)	(4,029)
行政開支		(8,604)	(8,709)
其他經營費用		<u>(1,996)</u>	<u>(1,815)</u>
經營(虧損)/溢利		(5,354)	9,070
融資成本	5	(19)	(28,664)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	5,94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526)	—
其他虧損		<u>—</u>	<u>(489)</u>
稅前虧損		(5,899)	(14,139)
所得稅開支	6	<u>(129)</u>	<u>—</u>
本期虧損		<u>(6,028)</u>	<u>(14,139)</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827)	(12,055)
少數股東權益		<u>(201)</u>	<u>(2,084)</u>
		<u>(6,028)</u>	<u>(14,139)</u>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虧損			
—基本	7	<u>(0.5)分</u>	<u>(1.0)分</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投資重估		留存盈利	擬派末期	合計	少數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儲備/(虧蝕)	人民幣千元	股息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18,480	378,209	77,974	(44,167)	4,728	403,545	23,696	962,465	58,126	1,020,591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105,045)	-	-	(105,045)	(5,523)	(110,568)
匯兌差異	-	-	-	(6,989)	-	-	-	(6,989)	-	(6,98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支出淨額	-	-	-	(6,989)	(105,045)	-	-	(112,034)	(5,523)	(117,557)
本期虧損	-	-	-	-	-	(12,055)	-	(12,055)	(2,084)	(14,139)
本期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6,989)	(105,045)	(12,055)	-	(124,089)	(7,607)	(131,69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884	884
其他收益	-	-	-	-	-	-	-	-	489	48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8,480</u>	<u>378,209</u>	<u>77,974</u>	<u>(51,156)</u>	<u>(100,317)</u>	<u>391,490</u>	<u>23,696</u>	<u>838,376</u>	<u>51,892</u>	<u>890,628</u>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8,480	377,720	77,974	(55,659)	(12,088)	211,042	-	717,469	40,122	757,591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125	-	-	125	6,842	6,967
匯兌差異	-	-	-	128	-	-	-	128	-	128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128	125	-	-	253	6,842	7,095
本期虧損	-	-	-	-	-	(5,827)	-	(5,827)	(201)	(6,028)
本期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128	125	(5,827)	-	(5,574)	6,641	1,067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8,480</u>	<u>377,720</u>	<u>77,974</u>	<u>(55,531)</u>	<u>(11,963)</u>	<u>205,215</u>	<u>-</u>	<u>711,895</u>	<u>46,763</u>	<u>758,658</u>

附註：

##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嵌入式系統產品，包括網路安全產品（「網路安全產品」）、無線消防報警系統（「無線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產品。本集團亦從事銷售計算機產品（「計算機」）及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主要業務活動於期內維持不變。

## 2. 呈列基準

### 2.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和過往期間之呈報數額造成重大更改。

本集團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就有關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展開評估工作，惟現階段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若干按公平值列帳之投資及衍生工具作調整。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帳，人民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列帳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編製第一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控制權乃指有權支配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帳，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帳。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虧乃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所佔其資產淨值連同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過往並未自綜合收益表扣除或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利潤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之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時，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少數股東權益指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少數股東權益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權益內列帳。於綜合收益表內，少數股東權益呈列為期內溢利或虧損在少數股東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分配。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其應佔附屬公司之權益，則超出部分分配至抵銷本集團所佔權益，惟少數股東有約束責任且能作出額外投資填補虧損除外。假如附屬公司其後恢復盈利，該等盈利會分配予集團權益，直至收回本集團以往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予客戶之貨品及已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發票淨值，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嵌入式系統及有關產品	16,264	10,516
銷售計算機	4,778	14,851
提供旅遊及休閒服務	6,008	51
	<u>27,050</u>	<u>25,418</u>

### 4.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48	5,908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10,696
其他	15	3,359
	<u>263</u>	<u>19,963</u>

###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	39
其他貸款利息	—	1,720
匯兌虧損淨額	19	26,905
	<u>19</u>	<u>28,664</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撥備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	129	—
	<u>129</u>	<u>—</u>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集團在香港未有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其他地方應課稅盈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該國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於北京高新技術開發區註冊，並且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當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後來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現正就此辦理重續程序。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通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繳付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經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提出多項改革措施，其中包括統一內資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新稅法已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稅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並不重大。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收益之應付稅款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八年：無），原因是董事無意於可見未來將有關收益匯予本公司。

## 7.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人民幣5,827,000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2,05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84,800,000股（二零零八年：1,184,800,000股）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雖然經濟環境不穩，但受惠於無線消防報警系統表現理想及旅遊發展業務帶來的貢獻，本集團之營業額仍能維持於約人民幣27,100,000元，按年上升6.4%。整體毛利率由14.4%按年改善至29.9%，主要原因為旅遊業發展業務帶來之貢獻。整體經營開支(包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費用)按年微跌5.7%。由於匯兌虧損減少，融資成本減少之幅度遠高於其他收入下跌之幅度。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零九年第一季」)，期內虧損減少57.4%至約人民幣6,000,000元。

#### 無線消防報警系統

於零九年第一季，無線消防報警系統仍為最活躍之分部。營業額按年增加73.0%，於零九年第一季約達人民幣15,200,000元。此乃由於市場推廣力度加強(尤其是透過代表辦事處)、完成若干大型消防系統項目以及四川久遠智能監控有限責任公司於收購完成後首次為本集團第一季度業績帶來貢獻所致。無線消防報警系統之銷售額佔零九年第一季總營業額56.2%。

#### 網路安全產品

此分部於零九年第一季進行重組。業務方向轉為提供外包服務。員工人數減至最低水平。銷售活動因而受到影響。營業額按年減少38.0%。由於縮減規模，分部虧損得以減輕。

#### 計算機

此分部之表現繼續由於需求急速下跌而大受影響。營業額按年大幅減少67.8%至人民幣4,800,000元。本集團將繼續其逐步淡出此項業務之策略。

#### 旅遊業發展

自二零零八年第二季開始此項業務後，本分部每月均為本集團之溢利核心。其營業額佔本集團零九年第一季之總營業額22.2%，已超逾計算機分部帶來之貢獻。受到經濟衰退以及若干景點門票價格可能上調之影響，業務增長或會較過往預期慢。然而，此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溢利及現金流量。

#### 其他收入

零九年第一季之其他收入主要為銀行利息收入。由於所有應收貸款已於二零零八年收回，故並無來自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中芯國際」)

根據最近期公佈之資料，中芯國際於零九年第一季之整體收入為146,500,000美元，較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按季減少46.2%，原因為晶圓出貨量下降47.8%。中芯國際於零九年第一季錄得虧損淨額174,800,000美元，較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按季上升27.9%。邏輯產品佔晶圓總收入96.9%。雖然晶圓出貨量較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按季下降，晶圓訂單及晶圓代工數量於零九年第一季每月均顯著增加。90納米及130納米製程技術之需求亦有所上升。

####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張家界旅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張家界旅遊」)

根據最近期公佈之資料，張家界旅遊於零九年第一季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按年下跌17.0%。由於行政開支大幅減少26.4%，期內虧損按年僅微升3.1%至約人民幣12,00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提出一項新股權分置改革方案，並於同月獲湖南省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有關建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舉行之股東大會獲張家界旅遊股東批准。

####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58,700,000元，較上一個年結日之資產淨值減少不足1%。本集團於香港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值下跌及期內虧損，已被其於中國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值上升所抵銷。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然維持約人民幣540,800,000元之穩健淨現金狀況。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減少至4.1，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債務總額相對股本總額之比率)則為1.4%。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故須面對若干外幣風險。由於人民幣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故本集團現時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人民幣相對其他貨幣而言較強，其波動亦相對較小。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約為560人，較上一個年結日減少約15%。本集團決定淡出計算機業務及重組網路安全產品業務後裁減職位，令員工人數大幅下降。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包括醫療保險及出埠保險。本集團嚴守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及中國國家管理退休計劃之規定。



## 展望

儘管市場氣氛於零九年第一季有所改善，中國政府亦推出數項政策致力令國內生產總值維持每年增長8%，惟經濟狀況仍然不穩。本集團不能排除出現金融海嘯第二波之可能性。二零零九年四月爆發甲型H1N1流感令經濟更加不明朗。本集團將繼續實行其維持相對穩固資金基礎之短期策略，為可能發生之動盪作好準備。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如下：

### 好倉：

		持有股份 數目、身份及 信託受益人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 發起人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b>董事姓名</b>				
1.	許振東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2.	徐祇祥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3.	張萬中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4.	劉永進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b>監事姓名</b>				
1.	張永利先生	(a) 205,414,000	29.34%	17.34%
2.	董曉清女士	(a) 205,414,000	29.34%	17.34%

### 附註：

- (a) 上述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因彼等各自身為Heng Huat信託(「Heng Huat信託」)其中受益人擁有之權益，被視作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以契據形式作出之Heng Huat信託聲明書，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劉越女士(徐祇祥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起擔任彼之替任受託人)宣佈，彼等以受託人身分，為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及北京天橋北大青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本公司合共逾300名僱員之利益，持有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Heng Huat」)之股份。Heng Huat實益擁有致勝資產有限公司(「致勝」)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因而視作於致勝擁有權益之205,41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徐祇祥先生(徐祇祥先生於劉越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辭任受託人後於同日擔任彼之替任受託人)以受託人身分，於Heng Huat已發行股本之100股股份中，分別持有60股、20股及2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下述僱員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並無獲授任何藉收購本公司股份而取得利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監事獲得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監事概無任何收購本公司H股（「H股」）之權利。

### **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此項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認購最多為不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0%之H股股份。然而，在現時有關中國法規對中國大陸公民認購或買賣H股之限制廢除或撤銷前，屬於中國大陸公民之僱員無權行使購股權。本公司自購股權計劃成立日以來概無向任何本集團員工授出購股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單位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及淡倉：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發起人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1. 北京大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310,000,000	44.29%	不適用	26.16%
2. 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85,000,000	12.14%	不適用	7.17%
3. 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a), (b)	直接實益擁有及 透過一間受 控制公司	225,000,000	32.14%	不適用	18.99%
4. 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115,000,000	16.43%	不適用	9.71%
5. Heng Huat Investments	(c)	透過一間 受控制公司	205,414,000	29.34%	不適用	17.34%
6. 致勝資產有限公司	(c)	直接實益擁有	205,414,000	29.34%	不適用	17.34%
7.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d)	透過一間 受控制公司	84,586,000	12.08%	不適用	7.14%
8. New View Venture Limited	(d)	直接實益擁有	84,586,000	12.08%	不適用	7.14%
9. 亞洲技術投資有限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7.14%	不適用	4.22%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發起人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10.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	(e)	直接實益擁有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11. 大福財務有限公司	(e)	透過一間 受控制公司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12. Taifook (BVI) Limited	(e)	透過一間 受控制公司	80,800,000	不適用	16.67%	6.82%

附註：

(a) 北京大學被視為透過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6.16%權益：

- (i) 由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宇環」)持有之8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17%)，而宇環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95%；
- (ii) 由北京北大青島軟件系統有限公司(「青島軟件」)持有之11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28%)，而青島軟件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48%；及
- (iii) 由北京北大青島有限責任公司(「北大青島」)持有之11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71%)，而北大青島由北京大學實益擁有。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接獲宇環及青島軟件知會，該兩家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與北大青島實益擁有80%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杭州北大青島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青島」)分別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該兩家公司同意向杭州青島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轉讓須待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批准，方可作實。宇環之轉讓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國資委批准，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青島軟件之轉讓仍有待審批。

- (b) 青島軟件之權益包括青島軟件本身持有之110,000,000股股份及由北大青島所持有之115,000,000股股份。北大青島由青島軟件實益擁有46%。
- (c) 本公司之股份由致勝持有，而致勝由Heng Huat全資擁有。
- (d) 本公司之股份由New View Venture Limited持有，而New View Venture Limited由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e) 股份由大福證券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大福財務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及由Taifook (BVI) Limited間接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或可能與本集團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任何利益衝突。

###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並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二零零八年：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閱財務資料及就委聘外部核數師及其獨立性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現時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主席為南相浩教授，兩名成員為錢文忠教授及蔡傳炳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報告，並於會議結束時就季度報告之內容表示一致同意。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H股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銷售任何本公司H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振東

中國，北京，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許振東先生、徐祇祥先生及張萬中先生為執行董事；劉永進先生及郝一龍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南相浩教授，錢文忠教授及蔡傳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在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